

新见胡德琳《碧腴斋诗钞》稿本考论

李 心 畅

内容摘要:袁枚与胡德琳共同编选《碧腴斋诗存》,其稿本《碧腴斋诗钞》现藏于天津图书馆。胡德琳与袁枚堂妹袁杰的结合,促使袁氏家族诗人从姻亲关系中吸收文化资源,开启家族诗文创作活动。《碧腴斋诗钞》中所载袁枚、胡德琳、钱世锡、李文园等人批注及其相关文献群,呈现出以小集传阅——汇抄草稿——删选补备——定稿刊刻为线索的清中期别集稿刊转换的流程。胡德琳师承张庚,又深受性灵派诗学影响,《碧腴斋诗钞》稿本眉批中所载袁枚、钱世锡二人围绕叠韵、次韵诗展开的辩论,映射出性灵派与秀水派的诗学分歧。袁枚兼具《碧腴斋诗存》的编纂者与刊刻者的双重身份,对于文本删选具有最高权威,胡德琳诗歌中的秀水派风貌被削弱,性灵派旨趣被增强,胡德琳性灵派诗人的身份由此得以呈现。

关键词:袁枚 胡德琳 性灵派 文本发生学

袁枚(1716-1798)为清中期文坛巨擘,其诗作、诗论风靡一时,居住的随园亦为当时江南士大夫交游之中心。袁枚在清中期获得盛名,与其在随园的刊刻出版事业密不可分。乾隆四十年(1773)至嘉庆二年(1798),袁枚在随园的刻书事业达到高峰。据考,袁枚在此期间主持刊刻了《小仓山房外集》《小仓山房文集》《小仓山房诗集》等十八种书^①。其中《南园诗选》《湄君诗集》《袁家三妹合稿》与《碧腴斋诗存》(以下简称“《诗存》”)皆为袁枚代亲友刊刻。今藏于天津图书馆的《碧腴斋诗钞》(以下简称“《诗钞》”)即为胡德琳与袁枚共同编订《诗存》时遗留下的稿本。《诗存》刊本共八卷,稿本《诗钞》现存六卷。《诗钞》中保存了作者胡德琳及其他编者对诗作进行删选、批改与评点之痕迹。在稿、刊转换的过程中,处于不同人际关系层次及地域文化背景的编者,通过批注进行跨时空的沟通。这些在刊刻中被抹去的鲜活痕迹,透露出清代文人在别集编辑过程中鲜明的“经营”意识。由此

^①郑幸:《随园刻书考略》,《中国典籍与文化》2015年第3期,第120-122页。

层面而言,《诗钞》自身已形成一个复杂的文化场域,其中包含作者与编者之交际网络、稿本中所载各色批注及批注间的内部关系、编者与作者在编辑过程中之权力关系,由此构成一个以编辑、刊刻活动为中心的文本发生学案例。

一、胡德琳与袁氏家族交游考

胡德琳(1728-1789)^①,字碧腴,号书巢,娶袁枚堂妹袁杰。《〔嘉庆〕临桂县志》载:“先世休宁人,其父行贾于粤,因家临桂……乾隆十二年乡试……德琳中试第七名……十七年成进士,授四川什邡知县,丁忧服阙,补山东济阳县,调任历城,擢济宁州知州,累官东昌、莱州、登州知府。”^②据胡德琳曾孙胡我坚的乡试朱卷,胡我坚所列直系血统为:胡承善——胡尔杰——胡祖泽——胡德琳——胡以昭——胡裕祥——胡我坚。查考胡德琳等人编纂的《〔乾隆〕历城县志》,胡德琳曾祖胡承善曾任清顺治朝南康府知府,顺治五年(1648)在江西反正事件中被王得仁杀害^③。胡承善两子胡尔佺、胡尔杰因其

①王英志认为胡德琳的卒年当在1795-1796年之间:“袁枚称其‘于宦途也,若称意,若不称意。莫益之,或击之;三仕之,三已之。年垂六十,发苍然而室萧然’(《〈碧腴斋诗存〉序》),又称其‘太守官罢,两次捐复,家资搜刮已尽;第三次再捐’,‘未及补官而卒’,‘葬于金陵瑶坊门外’(《随园诗话补遗》卷十)。其‘第三次再捐’即登州太守,却未及上任而卒。卒年自然早于袁枚,当在乾隆末即1795-1796之间,享年约60岁。”(王英志:《性灵派研究》,辽宁大学出版社,1998年,第196页)笔者认为胡德琳卒年当为1789年。按,哈佛大学燕京图书馆藏小仓山房本《碧腴斋诗存》刊本末有胡德琳之子胡以昭《碧腴斋诗存跋》:“己酉岁……始稍集得若干卷,两次邮致金陵,就伯舅随园先生点定,拟即授梓。孰意是冬,先君子捐馆曹南讲舍。”据此跋文,胡德琳当在乾隆己酉年(1789)冬去世。另,据王英志推断,胡德琳享年约60岁,则王英志所推定的胡德琳生年应为1735-1736之间。然据本文后续考察可知,胡德琳在乾隆十二年以弱冠之龄中乡试。乾隆十二年为1747年,考虑古人多以虚岁纪事,故1747年胡德琳当为19岁,则其生年应为1728年。

②蔡成韶修,胡虔纂:《〔嘉庆〕临桂县志》卷二九,《中国地方志集成·广西府县志辑》第28册,凤凰出版社,2014年,第696页。

③《〔乾隆〕历城县志》:“德琳按金声桓以总兵官驻南昌,顺治五年正月叛。时先曾祖讳承善府君为建昌知府,方议城守,而驻建昌。副将王得仁者,声桓党也,声桓檄得仁起兵为应。得仁延府君至其营,示以檄,府君大惊,力陈其不可。得仁迫胁之,府君骂不绝口,得仁怒碎其首,家属遇害者十余人,城遂陷。先叔祖尔佺间道奔任南大将军谭仁泰告变,奏授广昌县知县。明年三月,先祖讳尔杰府君自江南闻变,亦奔谭,复授馀干县知县,皆以府君殉难故也。”(胡德琳修,李文藻、周永年纂:《〔乾隆〕历城县志》卷四一,《中国地方志集成·山东府县志辑》第4册,凤凰出版社,2004年,第644页)

父殉难而分别荫封广昌知县、馀干知县,胡德琳即胡尔杰之孙^①。胡德琳之父为胡祖泽,“高祖讳祖泽,诰封中宪大夫”,娶汪氏,以行商为业,迁入广西临桂。

临桂胡氏家族在胡德琳这一辈走向兴盛,并与钱塘袁氏家族两世结亲——胡德琳娶袁枚堂妹袁杰、胡德琳之子胡以昭娶袁枚族弟袁鉴之女。袁杰乃袁枚叔父袁鸿之女,按《清史稿·袁枚传》:“弱冠,省叔父广西抚幕。”^②袁鸿就职于广西巡抚金拱幕府,其子女如下:袁杰、袁树、袁步瞻、袁棠、袁履青^③。又按《随园诗话》卷十载:“香亭(袁树)弟随叔父健磐公生长广西。叔父亡后,余迎归故里。”^④袁鸿去世后,袁枚才将袁鸿子女接往钱塘生活。由此而观,在袁鸿与胡祖泽一辈,袁氏与胡氏皆是客居广西,故虽然胡氏家族最终落籍广西临桂,但两家族之结合本质仍未脱离江南家族姻亲网络。

通过姻亲关系的建立,袁氏家族的诗学观念无疑深刻影响了胡德琳的文学旨趣,同时胡德琳的到来也是袁氏家族开展制艺活动的契机之一。胡德琳在《红豆村人诗稿序》(《红豆村人诗稿》乃袁树别集)中曰:“诗以言志。而志之大小、浅深,则又视乎其人之性情;故又曰‘诗以道性情’。”^⑤其将“诗言志”解读为“真性情”,与袁枚所倡导之“以为诗写性情,惟吾所适”^⑥一致,因此后世普遍将胡德琳视为性灵派诗人。凭借亲缘关系,胡德琳得以与袁枚及其堂弟袁树相识,并融入袁氏家族诗人群。袁枚《碧腴斋诗存序》云:“书巢弱冠举于乡,从桂林来修婚兄弟礼。”^⑦据《〔嘉庆〕临桂县志》可知,胡德琳在乾隆十二年(1747)乡试及第。又胡德琳《红豆村人诗稿序》曰:“因忆余初来武林时,岁在戊辰。”^⑧乾隆戊辰年为乾隆十三年(1748),则胡德琳于乡试及第次年前往钱塘迎娶袁杰,并首次结识袁枚和彼时尚且年幼的袁树。乾隆十七年春(1752),胡德琳再往钱塘,并在当年四月离杭北上^⑨,《红豆村

①按胡我坚乡试朱卷所载胡氏世系,胡我坚之高祖为胡德琳,本生太祖为胡尔佐,“本生太高祖讳尔佐,诰封乡大夫”。则胡德琳之父当由胡尔佐过继给胡尔杰(来新夏主编:《清代科举人物家传资料汇编》第71册,学苑出版社,2006年,第35页)。

②赵尔巽等:《清史稿》卷四八五,中华书局,1977年,第13383页。

③王英志:《袁枚家族亲属一览表》,《袁枚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648页。

④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9册,浙江古籍出版社,2015年,第369页。

⑤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第7册,江苏古籍出版社,1993年,第3页。

⑥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8册,第4页。

⑦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6册,第555页。

⑧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第7册,第4页。

⑨胡德琳《〈红豆村人诗稿〉序》:“余即日欲北去,则香亭又将之金陵,读书山中……乾隆十七年,岁次玄默涖滩,清和月望日,书巢静者胡德琳拜,手题于勾留山房。”(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第7册,第4页)

人诗稿序》中记载了此年他留居钱塘时,与袁枚、袁树论诗酬唱之琐事。

壬申春,羁旅武林,端居多暇。一日与内弟香亭坐舫斋,偶论及此。香亭黻之,遂尽发篋中诸诗,属为点定。余读其诗,清丽流逸,约数百首。中间所作,与令兄存斋倡和为多。存斋读破万卷,诗文高迈迅厉,率自胸臆流出。盖其雄杰之气,实有高视千古、自成一家者。乃香亭年甫弱冠,竟能起而抗之,此固其天分胜也。^①

袁树乃胡德琳妻胞弟,且曾长期居留广西。《诗存》和《红豆村人诗稿》中收录了较多二人酬唱、寄怀的诗作,可见二人凭借乡情与亲缘结成了十分亲密的关系。袁树《寄书巢蜀中》曰:“回思三年事,结伴古杭州。朱子友菡圃,二陆追后俦。湖山引诗兴,沽酒典青裘。五人如春笋,束束排芳洲。”^②诗中“朱子”乃朱菡圃,“二陆”当指袁枚两甥陆建、陆翠圃。五位青年诗人如春笋一般生长于繁花似锦的杭州,袁树以十分温情的笔调描绘出当年五位青年诗人在芳春时节玩赏湖山、品题酬唱之情景。少年时代与亲族共同切磋诗艺的记忆对袁树和胡德琳二人影响颇深,在二者的寄赠诗作中也多提及这段往事。

舫斋人散空书幌,香案风来隔玉珂。(袁树《闻书巢补威远令,诗以寄之》)^③

陋室无花春亦到,小楼有梦事俱非。(袁树《除夕寄书巢》)^④

少年嬉戏三春梦,万里音书一水寒。(袁树《再寄书巢》)^⑤

葬亲乞得仁人粟,梦里犹思西子湖。(胡德琳《和香亭于邸报见余以外忧去职诗》)^⑥

九鼎和酥赠(按小仓山房藏版《诗存》仅五字),露浥千觴带醉吟。曾记谢家三月暮,忽怜潘鬓二毛侵。(胡德琳自注:余在杭州与香亭同游子才西园,曾赏是花。今思已五年矣。《出关后即事》其二)^⑦

念我别子时,独饯湖之滨。小舟乘一叶,鸭绿风鳞鳞。双峰带五柳,静对如嘉宾。(胡德琳《寄香亭并柬简斋八首》其一)^⑧

①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第7册,第3页。

②袁树:《红豆村人诗稿》卷二,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第7册,第20页。以下所举《红豆村人诗稿》皆出自《袁枚全集》第7册,不再逐一出注。

③袁树:《红豆村人诗稿》卷一,第12页。

④袁树:《红豆村人诗稿》卷一,第14页。

⑤袁树:《红豆村人诗稿》卷一,第17页。

⑥胡德琳:《碧腴斋诗存》卷四,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第7册,第40页。以下所举《碧腴斋诗存》皆出自《袁枚全集》第7册,不再逐一出注。

⑦胡德琳:《碧腴斋诗存》卷五,第49页。

⑧胡德琳:《碧腴斋诗存》卷五,第49-50页。

十年听雪一霄同,话到湖山似梦中。(胡德琳《听雪和香亭》其一)^①

此外,陆建《涓君诗集》中有《寄怀书巢姨丈,时宰什邛兼牧崇庆》:“旧游弹指越三年,迢递巴山路几千。”^②“旧游”亦指袁氏家族诗人于乾隆十七年在西湖的创作活动。

与袁树和胡德琳之间频繁的酬唱活动形成对比,《诗存》中所载袁枚与胡德琳酬唱诗作有《寄祝存斋六十即用〈自寿〉厚韵》《香亭除广东太守存斋赋诗送之,次韵四首》。这些作品在数量上远逊于胡德琳与袁树的唱和诗作,袁枚序言亦曰:“惜余年衰,不获与书巢多相唱喁,以抒老怀。”^③可见二人酬唱经历的确不多。然袁枚十分欣赏胡氏诗风,如《随园诗话》卷二载:

香亭弟出守广东,余赋诗送行云:“君恩深处忘途远,家运隆时惜我衰。”一时和者甚多,惟押“衰”字颇难。胡书巢妹夫和云:“江南政续新遗爱,海外文章旧起衰。”余作书深美之。胡答书云:“为押‘衰’字颇费心,今果见许,足征兄之能知此中甘苦也。”^④

胡德琳和袁枚“衰”韵诗,得袁枚激赏,最终也选入刊本中。又袁树《耦巢》题引:“余所居屋本书巢别墅也,与余易枕城之屋。乙未秋入此室处,喜与随园相距二里许,存斋兄时相往还。”^⑤由胡德琳在南京随园周边置产可见其与袁枚交往之密切。同时,胡德琳与妻子袁杰也有闺中唱和的经历,袁枚《寄赛英大妹》中曾想象袁杰作诗之场景:“远寄双笺绝妙词,挥毫想在晚妆时。侍儿争捧三升墨,夫婿权为一字师。”^⑥袁杰、袁树、袁枚等人环绕于胡德琳的家庭与社交生活,袁氏家族之诗学偏好无疑深刻影响了胡德琳的诗歌旨趣。

王英志先生曾指出,袁树、胡德琳、陆建等袁氏家族男性诗人在诗坛崭露头角皆始于乾隆十四年(1749),性灵派之初起也当以此年为起点^⑦。此年正为胡德琳与袁杰成婚第二年,并开始与袁氏男子进行诗文酬唱。据上举诸事而言,胡德琳融入袁氏家族诗学活动,无疑为袁氏家族文学传统的生发注入动力,同时也促使胡德琳作为袁氏家族诗人群体的主力军迅速成长,以家族制艺活动为起点的性灵派由此逐渐形成。

①胡德琳:《碧腴斋诗存》卷六,第53页。

②陆建:《涓君诗集》卷上,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第7册,第17页。

③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6册,第556页。

④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8册,第43页。

⑤袁树:《红豆村人诗稿》卷八,第136页。

⑥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3册,第477页。

⑦王英志:《性灵派研究》,第27页。

二、《碧腴斋诗》《诗钞》与《诗存》：探析从小集至刊本的编纂流程

天津图书馆藏《诗钞》存第五卷、第六卷、第七卷、第八卷（当为第八卷、第九卷合卷）、第十卷。第五、六、七、八卷首天头处题每卷收诗数目，第五卷题“古今体诗六十二首”，第六卷题“古今体诗七十八首”，第七卷题“古今体诗四十八首”，第八卷题“古今体诗四十首”。第八卷实收 119 首诗，实际当为第八、九合卷。第十卷卷首天头未题收诗数目，实际收诗 28 首，为残本。稿本半叶十一行，行二十一字。稿本每卷首行顶格题“碧腴斋诗钞卷”某，次行题“桂林胡德琳书巢著”。正文内有圈、点、勾之痕迹，并有小字夹注。天头亦有圈、点，并有眉批。正文内另有夹签。《诗存》第四卷共收诗 50 首，其中第 24 首诗以后篇目，在《诗钞》中属于第五卷。《诗存》第五卷所收诗《诗钞》皆无。《诗存》第六卷收诗 47 首，《诗钞》第六卷皆收。《诗存》第七卷收诗 40 首，《诗钞》第七、八卷皆收。《诗存》第八卷收诗 25 首，前 5 首诗属《诗钞》第八卷，其后诗歌属《诗钞》第十卷。具体情况参考表 1 如下：

表 1

《碧腴斋诗存》（刊本）		《碧腴斋诗钞》（稿本）
卷一至卷三		无
卷四	第 1 至第 23 首	无
	第 24 至第 50 首	卷五
卷五		无
卷六	第 1 至第 5 首	无 ^①
	第 6 至第 47 首	卷六及卷七第 1 至第 2 首
卷七	第 1 至第 40 首	卷七及卷八
卷八	第 1 至第 5 首	卷八
	第 6 至第 23 首	卷十
	第 24 至第 25 首	无

据胡以昭《碧腴斋诗存》跋文载：“己酉岁……始稍集得若干卷，两次邮

①《诗存》卷六前五首诗正文不见于《诗钞》，然此 5 首诗题目皆存于《诗钞》卷五末的批注中：“再添《腊八日大雪柬香亭四首》《雪后过鹊山寺怀香亭》《朱茆店》《雪夜至济南已漏下三鼓》《听雪和香亭韵》。”（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天津图书馆编：《中国古籍珍本丛刊·天津图书馆卷》第 43 册，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3 年，第 346 页）下文所引《碧腴斋诗钞》皆出此册，不再逐一出注，仅注明页码。

致金陵,就伯舅随园先生点定,拟即授梓。孰意是冬,先君子捐馆曹南讲舍。”^①胡德琳在乾隆五十四年(1789)开始编纂别集,并曾将书稿两次交予袁枚删订,则在乾隆五十四年末胡德琳去世前,《诗钞》已经历二人两次共同删改。然而胡德琳在稿本付梓之前便已去世,《诗钞》最终由袁枚完成删修并刊行。跋文言:“以昭尝跪请付梓,先君谕之曰:‘汝曹第知搦管吟咏,抑知古人读书自有鞭辟着里工夫,诗文馀事,岂我所乐见名哉?’卒勿许。己酉岁为二三戚友取稿传观,都道弃之可惜,更番祈劝,始稍集得若干卷。”^②依胡以昭之说,胡德琳旧存诗稿在乾隆五十四年才首次整理编校,然而这并非确论,因为胡德琳在此之前已经有众多小集传世。按《〔嘉庆〕临桂县志》,胡德琳已有《西山杂吟》《入蜀纪行》《东阁闲吟》《书巢尺牍》《燕贻堂集》等小集^③,其中《入蜀纪行》影响最著。蒋士铨《忠雅堂文集》有《书胡书巢德琳〈入蜀纪行〉诗后》,稿本题作《什邡令胡君书巢〈入蜀纪行〉诗册题后》^④。胡德琳早年曾在四川为官,蒋士铨诗题中《入蜀纪行》诗册当为胡德琳入蜀时所作之诗歌小集。蒋氏该诗系年于乾隆乙酉年(1765),此时距胡、袁二人编《诗存》尚早。按袁枚《翰林院编修候补御史蒋公墓志铭》,蒋士铨在乾隆乙酉年侨居随园^⑤。又据《小仓山房尺牍》卷三《与书巢》载:“每读《入蜀诗》,如司马仲达观武侯营垒,辄叹天下奇才不难其似杜,而难其不似杜也。”^⑥可见胡德琳曾将此小集寄给袁枚,而蒋士铨当在袁枚家中见到此小集并题诗。又钱陈群《〈入蜀纪行合编〉序》载:“胡子书巢,瓜田高第弟子也。壬申成进士,即试宰蜀中,亦得纪行五古诗若干首。瓜田游蜀在癸亥岁,与胡子相距十载,先后留咏,诗体若合一辙,汇而梓之,真棧阁一段韵事也。”^⑦由此可知

①胡德琳:《碧腴斋诗存》,小仓山房藏版,哈佛大学燕京图书馆藏。

②胡德琳:《碧腴斋诗存》,小仓山房藏版,哈佛大学燕京图书馆藏。

③蔡成韶修,胡虔纂:《〔嘉庆〕临桂县志》卷二二,《中国地方志集成·广西府县志辑》第28册,第582页。

④蒋士铨撰,邵海清校,李梦生笺注:《忠雅堂集校笺》卷十三,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第977页。

⑤袁枚《翰林院编修候补御史蒋公墓志铭》:“君姓蒋,讳士铨……丁丑成进士,入翰林。散馆第一,授编修,充武英殿纂修,分校顺天乡试。居官八年,乞假养母,侨寓金陵。”(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6册,第501页)乾隆丁丑年为乾隆二十二年(1757),八年后为乾隆乙酉年。

⑥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15册,第66页。

⑦钱陈群:《香树斋文集》卷十一,《清代诗文集汇编》第262册,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第129页。

在胡德琳于乾隆五十四年编纂别集前,已有《入蜀纪行》小集刊行于世,且在友人间往复流传。

诗人将不同时地所作之诗编为小集行世,赠予友人,获取声誉,此乃清人诗集编纂、流传的主要形式之一。小集的刊刻与流布不仅是士人间交际的媒介,同时也是别集编纂的文献源头^①。胡德琳《入蜀纪行》即为《诗钞》《诗存》的重要文献源头之一。这本小集颇受友人赞誉,如蒋士铨《书胡书巢德琳入蜀纪行诗后》其一云:“蚕从奇险入雕搜,大笔真能挽万牛。”^②袁枚《仿元遗山论诗》其二十三赞曰:“书巢健笔颇棱嶒,入蜀诗多近少陵。”^③袁枚评价胡德琳入蜀诗风格似杜甫,似亦有根据。胡德琳友人沈裕云《送胡书巢之官威远》亦曰:“交亲在何处,韦杜梦偏长。”其下注曰“君未第时屡梦杜少陵、韦端已,乃入蜀之兆。”^④胡德琳《立秋后一夕过叶古渠太守留宿斋中叠次元韵四首》其三亦有自注曰:“余话前入蜀,梦见杜甫、韦庄来,诗只及少陵,其旨深矣。”^⑤杜甫入蜀后诗最精,此为世人通论。诗人于梦中与前贤交游,乃是中国古代记梦叙事的重要元素之一。在这则关于梦的叙述中,胡德琳梦见杜甫、韦庄,自然是将其自身入蜀的经历同前贤联系起来,而“诗只及少陵”则暗示出胡德琳对杜甫入蜀诗作的欣赏,因此胡德琳“入蜀诗多近少陵”或正是他刻意学习杜甫诗作的结果。《随园诗话》卷二收录了胡德琳《途中望二华》《大散关》《朝天峡》《寄香亭》等五古长诗,其中《途中望二华》《大散关》《朝天峡》皆涉及蜀道风景。除以上所举三诗外,《诗钞》《诗存》中还有众多描绘川陕风貌的纪行诗,如《咸阳早发大雪》《凤翔道中》《煎茶坪》《凤岭》《南星镇晓发》等,这些诗作当从《入蜀纪行》诗册中选录,从中亦可见胡德琳、袁枚在编纂过程中展现的诗学偏好。除上述小集外,胡德琳还有名为《碧腴斋诗》的稿本。李中简《〈碧腴斋诗〉序》:“及行郡至东昌,书巢病中出旧编索序,即所谓《碧腴斋》者。余携置行篋中数月,为次第披阅。”^⑥序文末署年“癸巳夏五”,则此文作于乾隆癸巳年(1773)。由此可见,胡德琳在乾隆五十四年以前已有名为《碧腴斋诗》的诗稿。

值得注意的是,《碧腴斋诗》并非类似《入蜀纪行》的小集,而应当是胡

①傅璇琮、蒋寅主编:《中国古代文学通论·清代卷》,辽宁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401-402页。

②蒋士铨撰,邵海清校,李梦生笺注:《忠雅堂集校笺》卷十三,第977页。

③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3册,第646页。

④沈裕云:《石室存稿》下卷,道光十七年(1837)刻本,四川大学图书馆藏,第57页。

⑤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45页。此诗未收入《碧腴斋诗存》。

⑥李中简:《嘉树山房文集》卷五,《清代诗文集汇编》第348册,第439页。

德琳汇总篋中草稿而初步编纂的别集稿本,亦为《诗钞》《诗存》的文献源头之一。现存袁枚《碧腴斋诗存序》即可作证。袁枚《碧腴斋诗存序》首句即言:“《碧腴斋诗》,妹婿书巢作也。”^①又由其后文曰:“书巢弱冠举于乡,从桂林来修婚兄弟礼,既见即别,别三十四年矣。”^②上节中已提及胡德琳于乾隆十三年(1748)前往钱塘结亲,则袁枚序文当作于乾隆四十七年(1782),故而袁枚当时所见之本并非《诗钞》,而是李中简所见之《碧腴斋诗》。故此序之正确题目当为《碧腴斋诗序》,而非现存点校本中的《碧腴斋诗存序》,盖袁枚在刊刻《诗存》时将旧序一并刊入。又据袁枚序曰:“且喜书巢诗集之成,得于吾身亲见之。”^③可见《碧腴斋诗》的确具有初成、汇编之性质,而非一小集。盖在《碧腴斋诗》《入蜀纪行》等诗集在友人间流传批阅、并经己酉年“二三戚友取稿传观”后,胡德琳汇集经友人批阅之旧稿,并由抄手统一抄录友人批语以成一稿本,即《诗钞》。《诗钞》并非文本初始编写阶段的草稿,而是以出版、刊印为目的所编纂的手稿,乃为“前出版阶段”^④的手稿,应与草稿及已经进入出版阶段的清样本相区别。相比更接近原始书写样态的《碧腴斋诗》或其他草稿本、及更接近刊本《诗存》样貌的定稿本和清样本,“前出版阶段”的手稿处于二者之间,既包含作者在定稿前修改之痕迹,又具有定稿初步之规模。《诗钞》便处于手稿向刊本过渡的阶段。在《诗钞》的基础上,袁枚、胡德琳及其他人再进行批阅、拣选和增订,以形成定本之初步规模。

从收诗情况来看,《诗存》卷四至卷八共收录 211 首诗,《诗钞》全六卷共收录 335 首诗。一般而言,刊本乃据稿本删选而成,故稿本收诗数目当超过刊本,诗作范围也较刊本更为全面。然据笔者调查,《诗存》卷五所载诗篇,在现存《诗钞》中未见,可见在《诗钞》外,仍有“稿外之稿”或佚稿未被收录。因此《诗钞》距定稿仍有一定距离。

通过比对《诗钞》《诗存》所收篇目,《诗存》共从《诗钞》中选录 146 首诗,《诗存》中有 65 首诗未见于《诗钞》,则袁、胡二人在修订时删诗近三分之一,可见二人编纂标准之严苛。值得注意的是,《诗存》中有 18 首诗虽未见于稿本正文,但题目皆出现在稿本眉批中。如《诗存》卷四有《和香亭于邸报见余以外忧去职诗》《又和寄怀二首》,《诗钞》皆未收录。然在《诗钞》眉批

①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 6 册,第 555 页。

②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 6 册,第 555 页。

③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 6 册,第 556 页。

④[法]皮埃尔-马克·德比亚齐撰,汪秀华译:《文本发生学》,天津人民出版社,2005 年,第 46-49 页。

中有“应采《和香亭于邸报见余以外忧去职诗五首》《又和寄怀二首》”^①(见图1)。且此眉批插入《诗钞》的位置与《诗存》篇目顺序相吻合。此类“应采……”“应添……”类眉批数目众多,笔迹相同,当为一人所写,应为作者胡德琳自注(详见下节)。盖胡氏在编选《诗钞》后,又根据旧藏诗稿,从中拣选出色篇目,以批注形式插入到稿本的相应位置,以便在整理定稿时直接将相应诗作增补到文本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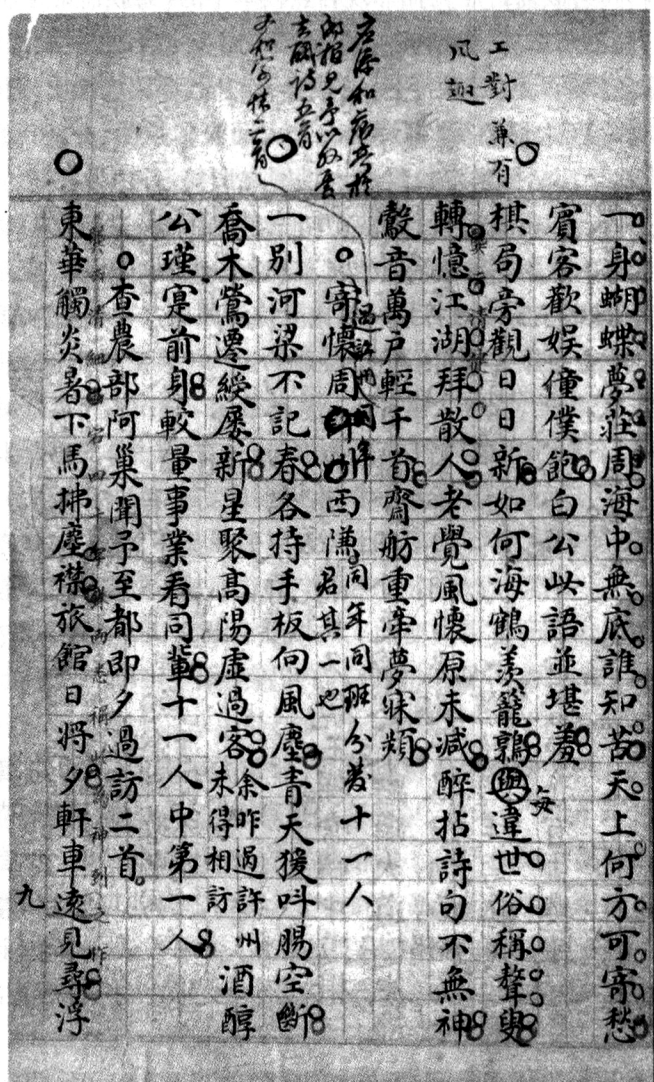


图1

①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37页。

总结从《碧腴斋诗》到《诗存》的文本生成过程,由上举乾隆癸巳(1773)李中简《碧腴斋诗序》可知,胡德琳在和袁枚共同编订《诗存》前便已有名为《碧腴斋诗》的诗集稿本存世。笔者认为,早在胡德琳于山东做官时,他便已经开始整理自己平日散落的诗稿和已刊行的小集,从而形成一稿本并陆续交予友人点评作序——即李中简所批阅的《碧腴斋诗》,也是《诗钞》的重要文献来源。然而《碧腴斋诗》从未进入到“前出版阶段”,而是始终停留在“篋中之稿”的状态。在此之后,胡德琳又度过了十馀年的生涯,且又创作了大量诗歌。至乾隆五十四年(1789),他准备刊印诗集时,便在原有《碧腴斋诗》的基础上增加其晚年新作,并统一抄录出《诗钞》及友人对《碧腴斋诗》的旧批。此后,《诗钞》在胡德琳的亲友间流传,经作者及其馀众人的批阅,为最终形成定稿本做准备。上述过程可概括为草稿、小集(友人间传阅)——《碧腴斋诗》(友人间批阅)——稿本(集合旧注及诸小集以成一初稿本,以供编选,即《诗钞》)——定本、清稿本——刊本(《诗存》)的流程。

遗憾的是,由于相关文献材料的缺失,对于从《诗钞》到定本的演化过程,目前尚无法确知,然根据现有材料亦可稍加推测。胡德琳在眉批中所补充的诗作全部收录在《诗存》中,则相应作品也一定都纳入了定本。此外,袁枚序文曰:“至于其诗之渊源得力处,诸序中申之甚详,馀不复赘。”^①则在《碧腴斋诗》原本卷首当还存有他人的序文。然今日所存的随园三十种刊本中只保留了袁枚序,其馀序文已不知所踪,序文的删减亦体现出袁枚作为刊刻者在编纂活动中的权威地位。

三、《诗钞》批注考论及批注所载袁枚、钱世锡之交锋

《诗钞》内载有众多批注,种类繁多,既有针对诗文之评点、针对字句之校勘,又有对前人评点之评点。通过比较稿本内批注之笔迹、内容与形式,《诗钞》所载众多批注可大致分为五类——作者自注、己酉年之前友人旧注、乙亥年批注、袁枚批注、钱世锡批注。

上节所提及“应采……”类批注应是作者为补充篇目所作的自注。稿本卷六《此亭潘子用余〈怀人〉韵赋诗送别,叠韵奉酬,即题其集后,并寄佛泉〈瘦竹〉四首(其二)》有:“觴白皆春洞壑连。”上有眉批曰:“觴白轩、皆春堂乃余任济宁时所建。”^②(见图2)按《〔道光〕济宁直隶州志》卷四:“觴白轩、

^①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6册,第556页。

^②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六,第37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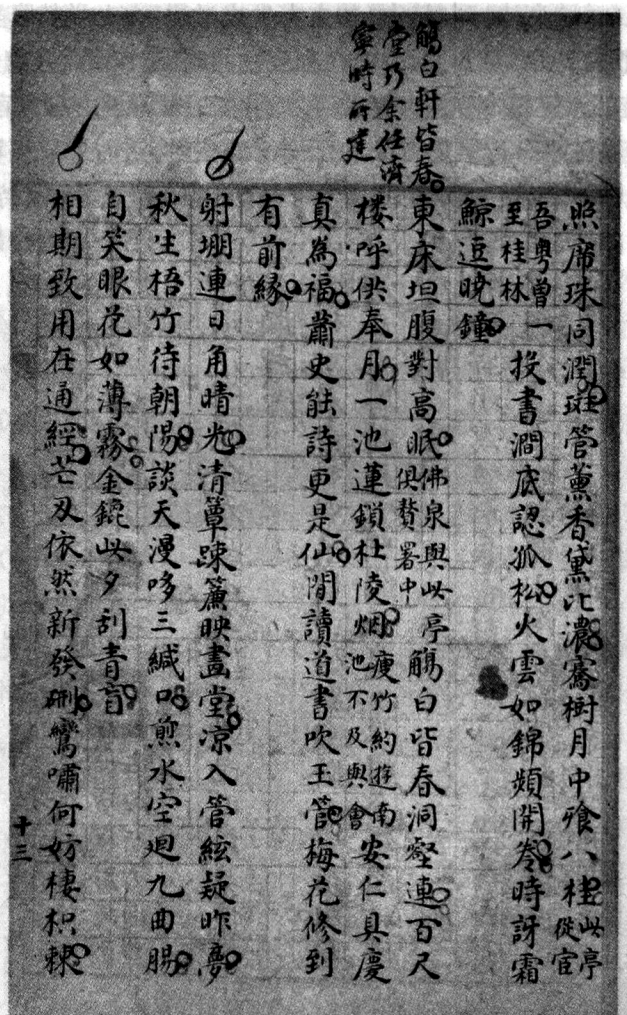


图2

皆春堂亦胡德琳建。”^①地方志记载乃胡德琳自注之确证，而“应采……”类批注字体也与此条自注类同。相同笔迹还出现在《诗钞》正文的批改中，如《诗钞》卷五《寄怀周许州西隰》一诗，注者将“寄怀周”三字替换为“过许州”；原题中“许州”二字被删去，改为“同年”。原题下还有双行小字题注曰：“同年同班分发十一人，君其一也。”^②此条双行小字注释的笔迹与《诗钞》正文原有抄写字体不同，而与上举胡德琳自注相同，且所涉及之同年信息当只有胡德

①徐宗干修，许瀚纂：《〔道光〕济宁直隶州志》，《中国地方志集成·山东府县志辑》第76册，第181页。

②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39页。

琳本人知晓。上举两条注释相互印证,此类批注当为作者自己在审阅时添写之补注无疑。盖作者胡德琳在自编别集时,不仅在初稿本的基础上补充相当多编外作品,更对作品题目、注释字斟句酌,可见其对诗集用心颇深。

《诗钞》正文内还有大量小楷夹注,天头处也有大量小楷眉批,皆用相同字体统一抄录,显然经过抄手整理。此乃乾隆五十四年之前友人旧注,其中可辨别姓名者有李中简、董元度、邓汝功、汪德鹏、韩龙震;另有以“龚曰”开头之旧注,只得姓氏,未辨名讳。

李中简(1721-1795),字廉衣,号文园,直隶任邱人(今河北沧州市)。乾隆十三年戊辰进士,改庶吉士,授编修,官侍讲学士^①。按李中简之子李学颖作《先府君行述》,李中简在乾隆辛卯年(1771)典试秋闱时“即闱中受命视山左”^②,即就任山东学政。李中简与胡德琳便相识于山东官场。

董元度(1712-1787),字曲江,号寄庐,平原人(今山东德州市)。按《〔道光〕济南府志》:“乾隆丁卯(1747)举人,壬申(1752)进士,由庶常散馆出知安远县,爱民如子,吏民皆感服,不逾岁而利兴弊剔……降补东昌教授。”^③董元度任东昌府教授,亦为山东官吏。

邓汝功(?-1775),字谦持,聊城人。乾隆乙未(1775)进士,及第当年未释褐而卒。因为邓汝功卒于乙未当年,故其批阅《碧腴斋诗》当在乙未年之前。

韩龙震(生卒年不详),字筠若,高阳人(今河北保定市)。《〔民国〕高阳县志》:“(乾隆)庚辰(1760)成进士,累官山东泰安知府。”^④

汪德鹏(生卒年不详)。卷七《薇村许子次〈苦吟图〉韵题余诗集叠韵酬之》上有批注曰:“云谷汪德鹏曰:‘奇古得之昌黎,健纵得之山谷,作者真无体不备。’”^⑤又卷八有《长短句送云谷还禹城即次〈题养云图〉韵》^⑥,此诗题中之“云谷”即为前引批注中之“云谷汪德鹏”。“禹城”属济南府,“还禹城”可知汪德鹏亦居于山东。

①钱仲联主编:《清诗纪事·乾隆朝卷》,凤凰出版社,2004年,第1339页。

②陶梁辑:《国朝畿辅诗传》卷三六,道光十九年(1839)刻本,杨忠主编:《历代地方诗文集总集汇编》第11册,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6年,第80页。

③王赠芳、王镇修、成瑾、冷烜纂:《〔道光〕济南府志》卷五六,《中国地方志集成·山东府县志辑》第3册,第129页。

④李晓玲:《〔民国〕高阳县志》卷四,《中国地方志集成·河北府县志辑》第38册,上海书店出版社,2006年,第597页。

⑤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七,第389页。

⑥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八,第429页。

按以上诸人出身,大多为胡德琳在山东的故交旧吏。盖胡德琳虽出身广西,然因在山东为官数十载,故其交游群体之重心已移至山东文人群体。同时,由上节笔者围绕李中简《碧腴斋诗序》展开的推断可知,胡德琳山东故友批阅的本子应当都是《碧腴斋诗》,而非《诗钞》。

以上列出注者姓名之批注在《诗钞》中并不常见,统一用小楷字体抄录的友人旧注部分载有具体注者名讳,而其余形态各异之批注则较少列出姓名。然通过注释内容与笔迹特征等蛛丝马迹,读者仍可推测出其余批注之渊源。

《诗钞》的眉批还有两种笔迹,一种为正楷字体,一种为行书字体,且后者偶有评论前者之语。卷八《春叔临行云谷复赋七律即席次韵》一诗,此诗上有正楷字体眉批曰:“通首殆宕。”^①紧跟其后又有行书字体眉批曰:“此种风调自佳,要非集中上乘之作。而随园先生谢赏,却在此种,若后一首,三、四清峭,格更高矣。”此二条批语具有明显关联性:前条注者颇为欣赏《春叔临行云谷复赋七律即席次韵》一诗,而后条注者则认为前首固佳,然后一首《云谷留诗为别即席口占送之》更佳,后者是对前者评论之评论。根据后者注释中“而随园先生谢赏,却在此种”一语,可见其所评论者乃袁枚,则前条正楷字体的眉批乃袁枚所留(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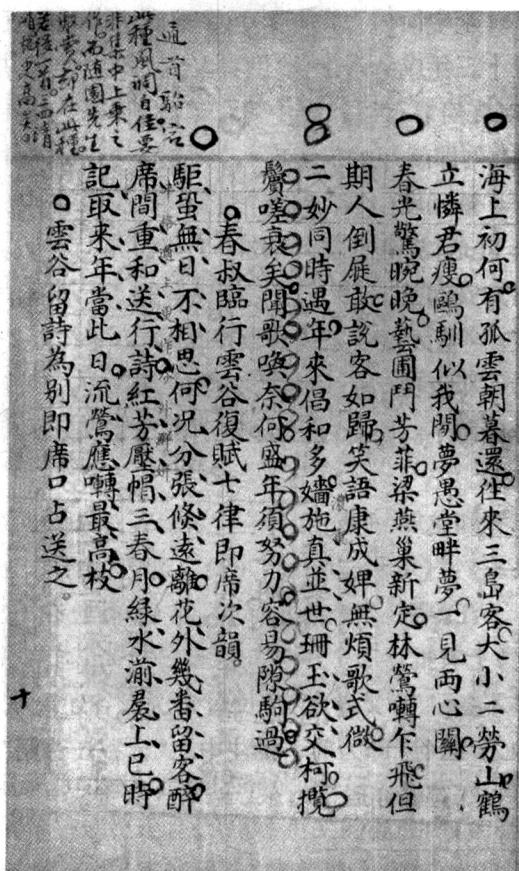


图3

《诗钞》内存相同笔迹的袁枚批注共27条,数量较多,现摘录部分条目如下:

当是差参玲珑之意,然亲躬终觉不惬于心。(《南天门用昌黎谒岳庙

^①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八,第427页。

韵》，刊本未选）^①

其旨最浅，何深之有？（《立秋后一夕过叶古渠太史留宿斋中叠次元韵四首》其三，刊本未选）^②

少陵可有再叠韵之诗乎？韦庄虽晚唐，亦不有为也。集凡次韵、叠韵者，总且少存。阮亭、宁人两先生论之最详，譬如熟客频来，必须寻些扯淡话头，才好敷衍，总觉无谓。自苏诗盛行，而此种习气遍海内矣。浦山老友尚在，必以余言为然。（《大雨初晴遣人持笺索古渠书而再叠之诗已至走笔复和一首》，刊本未选，见图4和图5）^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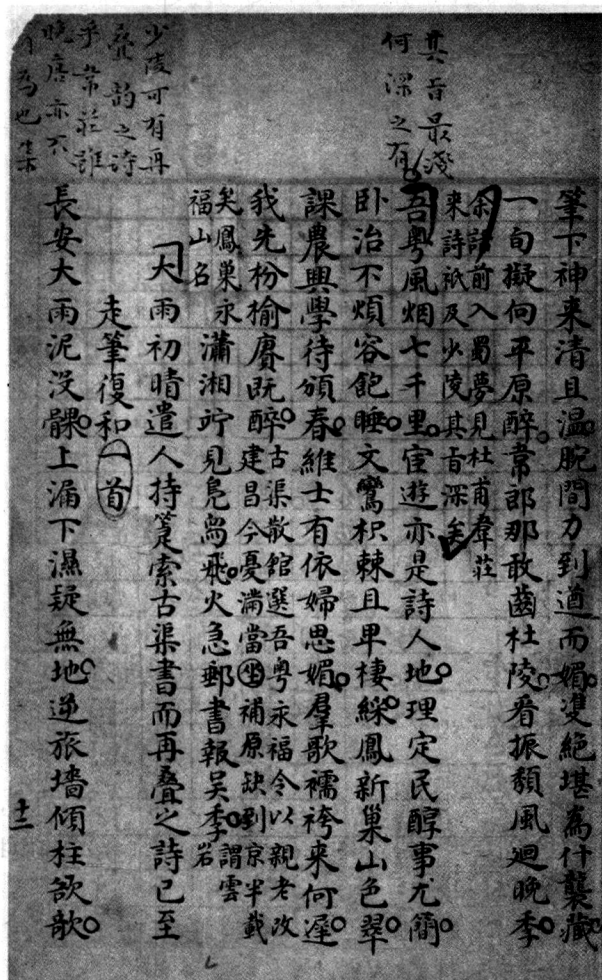


图4

①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31页。

②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45页。

③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45-34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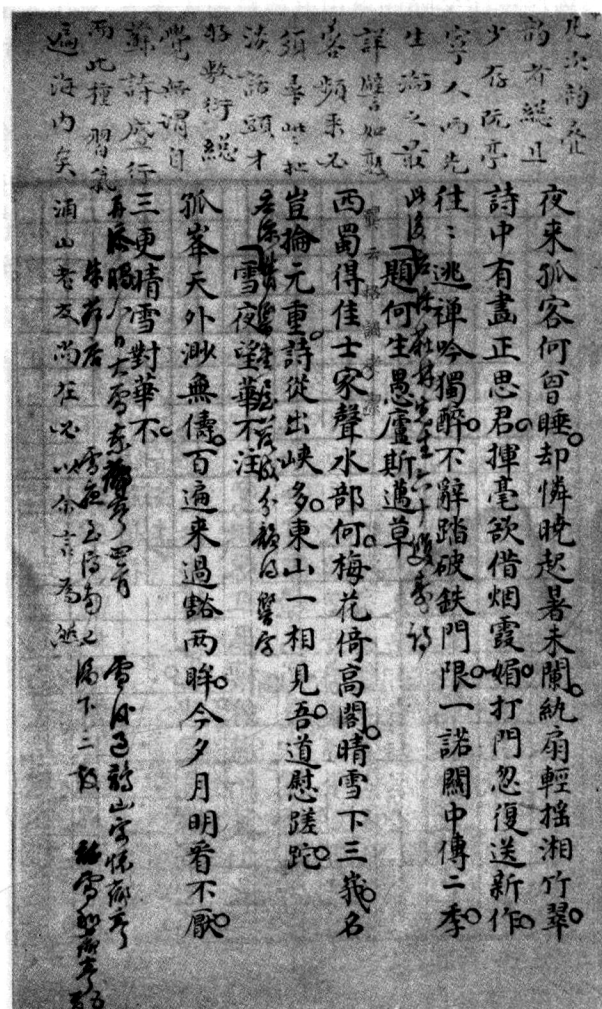


图5

内兄弟有两解，而皆非妻兄弟之称。其一姑之子称舅之子也。其一《仪礼》“献内兄弟于房中”，盖内宾。案，妇也，皆同姓，故曰“内”。《尔雅》曰：“妻党为婚兄弟。”唐宋人多称妇兄。（《送荻林先生归里三首》其三，刊本选入，见图6）^①

凡在诗题中，次是次，和是和，不合双用次、和二。（《泉州洪同年华圃枉过赠诗次和二首》，刊本选入）^②

此种诗虽不得不选一、二首，鄙意终不甚惬，嫌其平也。（《用东坡先

①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六，第349页。

②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七，第379页。

生〈海市〉韵题徐中丞〈劳山观日出〉及〈道中观海市图〉二首》，刊本未选）^①

如此典雅，如此烹炼，可惜用之于叠韵，只嫌作闹。若以时下习气论，则全付梓人，已足压倒群公矣。凡夸多斗靡者，不能如此清老。（《衍园再叠前韵九叠报之》，刊本未选）^②



图 6

①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七，第 384-385 页。

②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八，第 420-42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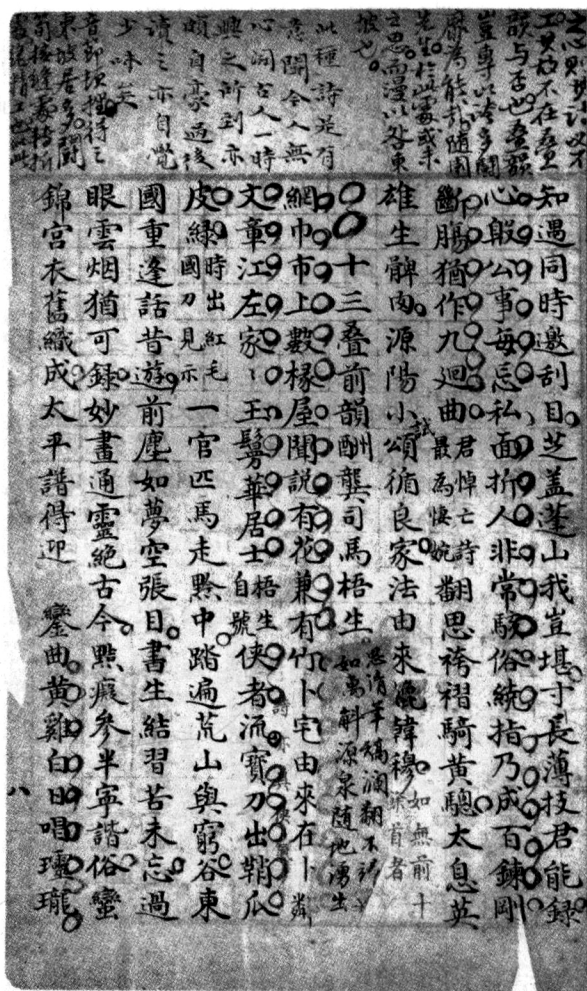


图7

此种诗是有意斗今人，无心斗古人。一时兴之所到，亦颇自豪，过后读之，亦自觉少味矣。（《十三叠前韵酬龚司马梧生》，刊本未选，见图7）^①

长短句已难，次韵更难。（《长短句送云谷还禹城即次〈题养云图〉韵》，刊本未选）^②

这些批注既包括对诗作本身的评价，也涉及对诗作题目、押韵、注释的修改，如上所举“内兄弟”一例，按稿本、刊本皆无“内兄弟”字样，然在稿本《送荻林先生归里三首》其三“寄讯东南诸老宿”句下有作者自注曰：“谓杭堇浦太史（“太史”二字涂黑）存斋□□（此二字涂黑）诸公。”由袁枚批注中提及“妻

①胡德琳：《碧映斋诗钞》卷八，第423页。

②胡德琳：《碧映斋诗钞》卷八，第429页。

兄弟”，及袁枚为袁机兄推测，“存斋”后涂黑的二字应为“内兄”，而袁枚据典籍予以批驳。如此细致的批阅，可见袁枚对于胡德琳诗集的编修工作十分用心。

至于上述评述袁枚批注的行楷笔迹眉批，则是由钱世锡所留。《诗钞》卷七《宋子芝山枉驾过访三叠前韵奉赠即题所作〈湘管斋第二图〉上》有相同笔迹的眉批曰：

袁随园先生最嫌人叠韵，呵为习气，恪守古法，自应尔尔。然文章之道，随世而变，坡、谷以后，诗家往往以叠韵作诗，角险斗奇，能手不为韵所缚，妙能屈曲以达其意，匹如善驭者旋转于蚁封、水曲之间，而控纵如意，不异康庄。虽僚之于丸，秋之于奕，无以喻其乐也。且可于旁见侧出中窥见其人胸中所蕴，有穿云漏月之妙，而随园概以“作闹”呵之，亦过矣。读此诸作，岂非纯任自然乎？年侄钱世锡谨识。^①

由此条注释末署名可知，此类批注皆为钱世锡所写。钱世锡为清代秀水派诗人钱载之子，由钱世锡自称“年侄”可知其父钱载亦与胡德琳交往密切。

以上几种批注写就时间皆在刊本成书前，值得注意的是，《诗钞》还载有乾隆己酉年（1789）以后的批注。按胡以昭跋文，《碧腴斋诗存》在乾隆己酉年开始编纂，而胡以昭跋文末署年为庚戌年（1790），则《碧腴斋诗存》至迟于1790年前便已付梓。然而《诗钞》卷五《古风四章东鉴泉侍讲》一诗有夹签载批注曰：“长卿按古乐府中有‘芳草日以兰’，正此句所本，随园偶不记耳。乙亥昼冬朔日。”^②长卿，未详何人。《古风四章东鉴泉侍讲》其一有“满堂多美人，目成歌以兰”句，其上有袁枚批注曰：“以字似误。”^③而夹签所载批注反驳袁枚“以字似误”之语，可见此批语当在袁枚批阅后写成（见图8）。袁枚去世后的乙亥年为嘉庆二十年（1815），则《诗存》在以刊本形式流传外，同时仍以稿本形式流通，且在刊本成书近二十年后，稿本仍然得到后人细致地批阅，可见清中期士人对该诗集之重视。胡德琳本人并非以诗名享誉之才子，其诗集得到一定重视，当与其入选《随园三十种》有关。《批本随园诗话》云：“一部《诗话》，助刻资者，岂但毕秋帆、孙稻田二人？有替人求入选者，或十金或三五金不等，虽门生寒士，亦不免有饮食细微之敬。”^④由此批语可知，当时士人事迹入随园著述，乃一盛大荣誉，故而人人争相献金求名。胡德琳诗集得以由袁枚刊刻并编入随园三十种，其诗名自自然水涨船高。

①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七，第397-398页。

②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40页。

③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40页。

④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10册，第928页。



图 8

在前揭几种旧注中,乾隆五十四年之前的友人旧注全为褒扬之语,并不涉及诗篇删选。盖在乾隆五十四年之前,胡德琳仅出于索序、赠送之目的向友人出示诗稿,并非出于删汰繁芜以编纂别集之意图。其将旧注录入《诗钞》,只为在删选诗篇时提供参考。而在五十四年编集时,胡德琳、袁枚、钱世锡等人之批阅便带有评判优劣的目的。袁枚作为编辑者和刊刻者,其意见在整个编选过程中占据主导地位。如《南天门用昌黎谒岳庙韵》一诗,其上有他人批注曰:“起势飘渺似昌谷。”^①又曰:“风骨健劲,品在韩、苏之间。”^②可谓评价甚高,然袁枚注曰“终不称于心。”^③此诗终未选入刊本中。又如《立秋后一夕过叶古渠太史留宿斋中叠次元韵四首》其三作者自注曰:

①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30页。

②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31页。

③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31页。

“余话前入蜀梦见杜甫、韦庄来，诗只及少陵，其旨深矣。”^①从中可见作者认为此诗旨意遥深，颇为欣赏，然袁枚批曰：“其旨最浅，何深之有。”^②本诗最终也未能付梓。可见袁枚作为编者，其掌控文本的权力不仅远高于其他批阅者，更高于作者本人。

钱世锡之批注亦较多，且其中不乏针对袁枚批语的批评，但其批评意见大多没有被采纳。盖钱世锡作为胡德琳、袁枚的后辈，其社会地位和文学声誉在当时都弱于胡、袁二人，因此钱世锡虽然为《诗钞》提出诸多建议，但袁、胡二人对文本走向的掌控力无疑高于钱氏。钱世锡与袁枚在眉批中的分歧主要集中于叠韵、次韵诗的取舍问题。袁枚在《随园诗话》中称：“余作诗，雅不喜叠韵、和韵及用古人韵。”^③在《诗钞》的批注中，袁枚此种诗学倾向也显露无疑，盖其不喜叠韵之诗歌偏好不仅影响其作诗实践，更贯穿于其选诗编辑的标准之中。钱世锡则反对袁枚对叠韵诗一概否定的批判态度，如前所引“匹如善驭者旋转于蚁封、水曲之间”，钱世锡将优秀的叠韵、和韵诗视为“戴着镣铐跳舞”，诗学大家虽不尽自由，然亦能灵活运用韵律之限，“能手不为韵所缚”。又袁枚认为诗坛叠韵风气的盛行源于苏诗在清代的流播，“自苏诗盛行，而此种习气遍海内矣”^④，“又往往叠韵如蝦蟆繁声，无理取闹”^⑤。可见袁枚对自宋诗发扬的叠韵风气嗤之以鼻，因为叠韵的形式无疑是对性灵自由抒发的阻碍。然而钱世锡则批曰（见图7）：

但须看其人胸中所有何如耳。若其人胸中，果有所蓄，则叠韵作诗，虽非古法，而或借此以旁见侧出，稍洩其胸中之奇。虽游戏法，自具真实相也。且天地间事理，往往有不可正言而妙于游戏出之者。有无取庄语，而间寓之诙谐者，皆可于叠韵得之，则正于此参活句也。至征材使事，比物连类，非富于文史，妙有笔力，则且交绥以退矣，岂能夸多斗靡哉？况有夸多斗靡之心，则其诗必不工，其故不在叠韵与否也。叠韵岂专以夸多斗靡为能哉？随园先生于此处或未之思，而漫以咎东坡也。^⑥

此条批语正是驳斥袁枚对《衍园再叠前韵九叠报之》的评价。钱世锡反对袁枚以叠韵为夸多斗靡的观念，转而指出叠韵诗优秀与否与叠韵技法本身无

①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45页。

②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45页。

③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8册，第4页。

④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五，第345-346页。

⑤袁枚：《答兰垞第二书》，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6册，第326页。

⑥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八，第421-423页。

关,而仅与作者胸中才思深浅有关,并进一步驳斥了袁枚对苏诗的批评。又袁枚评《十三叠前韵酬龚司马梧生》曰:“此种诗是有意斗今人,无心斗古人。一时兴之所到,亦颇自豪,过后读之,亦自觉少味矣。”^①袁枚论诗追求自我表现,并致力于反对一切妨碍自我表现之习气^②。与世人斗诗乃以他人之意、他人之典起我之思,并非自我性情、感觉之抒发,故而袁枚颇反感叠韵、次韵之技。而钱世锡则反驳曰:

音节顿挫,得之东坡居多。斗笋接缝处、转折处绝精工也。似此,何必非古人所许?若自用韵作诗,而或奇而不法,或放纵而不精微,或淫褻而自谓风雅。一时兴到之语,过后读之,犹自谓味之津津耶?老老大大,而不免如胡沈之君之少而狂者,则非古人非许也。^③

此条批语可谓与袁枚观点针锋相对。钱世锡认为此诗精工,颇得力于宋诗,自为佳作,不必仅因涉嫌次韵而删去。对于袁枚“斗古人”之说,钱世锡显然不以为然。盖袁枚诗论中之古人诗为“诗言志,情生文,文生韵”^④者,而非“好用典,是无志而言诗;好叠韵,是因韵而生文;好和韵,是因文而生情”^⑤者。袁枚所谓“斗古人”,当指以言志、缘情之法,以独创之语与古人诗相媲美。钱世锡则认为作诗不必限于是自用韵还是叠韵,而只以技法、境界高低为标准来品评即可。钱世锡承其父钱载之学,继秀水派诗风,以黄庭坚为宗,作诗讲求瘦硬奇崛之风格、精微深沉之用意,遵从江西诗派“活法”理论,并不排斥用典、次韵及“点铁成金”之法。二人对诗歌理解截然不同,故产生此分歧。处于袁、钱二人争论中心的《衍园再叠前韵九叠报之》及《十三叠前韵酬龚司马梧生》二诗,虽然钱世锡为之据理力争,但二诗最终也并未被选入刊本,这也再次印证袁枚在文本编选过程中掌握权威地位。

在《诗钞》中,凡为袁枚所批评之叠韵、次韵诗,皆未入选,但《诗存》中的叠韵、次韵、和古人韵之诗仍有相当数量。由此可知,若再加上已散佚的前五卷稿本,则胡德琳本人创作的叠韵、次韵诗数目应当十分可观。胡德琳如此频繁地创作叠韵、次韵诗,或是受到秀水派诗风的影响。据袁枚《随园诗话》:“书巢受业于嘉禾布衣张庚,而诗之超拔,青出于蓝。”^⑥张庚乃秀水诗派奠基人,胡德琳师承张庚,或正因此结识钱载与钱世锡。但由于袁枚在《诗

①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八,第423页。

②蒋寅:《袁枚诗学的核心观念》,《文学遗产》2013年第4期,第121页。

③胡德琳:《碧腴斋诗钞》卷八,第423-424页。

④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8册,第200页。

⑤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8册,第200页。

⑥袁枚撰,王英志编:《袁枚全集新编》第8册,第44页。

钞》这个文学场域中掌握最高权力,作为秀水诗派门人的胡德琳形象在刊本中被一定程度上削弱,而性灵派诗人的形象则得到了凸显。虽然胡德琳虽深受袁枚家族诗文传统之影响,但其背后的秀水派诗学因素仍潜在地发挥影响。故而从性灵派角度来看,胡德琳在性灵派门人中并非典型代表人物,由此他也被后世学者视为“半个性灵派诗人”^①。

作为诗人的胡德琳生前浸润于袁氏家族诗文传统,其身后形象的塑造亦深受袁枚编辑出版活动的影响。虽然胡德琳在诗集编纂过程中占据相当话语权,但袁枚既是胡德琳在诗学领域十分推重的师友,也是《诗存》定稿刊印之人。这两种因素都导致了袁枚对于文本的掌控力度高于胡德琳本人。因此,袁枚频繁的刊刻活动不仅承担了文献保存、传播之功能,还将性灵派诗学话语体系引入到刊本的生成、制作环节中,从而塑造出胡德琳诗学体系中的性灵派形象。

四、总结与余论

性灵派乃以袁氏家族文学传统为起始,逐步沿师友、姻亲网络蔓延壮大的文学流派。胡德琳与钱塘袁氏姻亲关系的建立,激发了袁氏家族诗人早期的诗歌创作活动与袁氏家族文学传统的塑造。胡德琳的《诗存》经袁枚之手刊刻出版,是性灵派重要的诗学成果之一。从《诗钞》稿本到《诗存》刊本,稿、刊本转换的活动本身便具有丰富的文化意义。通过比对《诗存》和《诗钞》,胡德琳和袁枚等评议、编选者针对胡德琳诗作而展开的汇总、批点、编选等一系列流程被逐步揭开。从《诗钞》中各类批注的权力关系来看,作者胡德琳与编、刊者袁枚拥有最高的权威,其中袁枚作为最终的刊刻者,其对文本形态的掌控力又高于作者。从小集刊刻,友人传阅手稿到整理全集、删选编刊,《诗钞》及其相关文献群为研究清中期别集编写、刊刻之文本生产活动提供了一个典型案例。

此外,刊本付梓后,其编修过程中所体现的不同编者之痕迹皆被抹去。而通过梳理《诗钞》中大量批注,读者可以发现不同审阅者之间存在明显的文学观念冲突。在《诗钞》中,袁枚与钱世锡之间关于叠韵、次韵技法的争论一方面暗示二人从属于不同的文学流派,另一方面也表明胡德琳诗作中事实上存在性灵派与秀水派两种文学风格。由于袁枚是文本编纂活动的主导者之一,性灵派的文学风貌最终压倒了秀水派的风格旨趣,即审阅人的话语权力在相当程度上影响了定稿本的文本走向,甚至通过文本删选在一定程度上重新塑造了作者胡德琳的形象。

^①王英志:《性灵派研究》,第201页。

《诗钞》提示研究者,编者与作者、不同编者之间存在某种权力较量,而传统校勘学针对此问题未能给予充分关注。当作者与其他编者出现分歧时,该如何审视作者和编者在文本编纂活动中的话语权分配问题?同时,这一现象也提示研究者关注如下问题:编者的文学旨趣在多大程度上影响了作者本身的文学身份塑造?编者在编纂他者诗文集时展现的文学旨趣是否和其自身别集编纂标准存在某种张力关系?这些问题已超越本文范畴,故不作探讨,以待后来之研究。

【作者简介】李心畅,南京大学文学院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中国古代思想史、文献文化史。